

我家曾有两口水缸，它们肩负着生活的使命，见证了一段难忘岁月。

水缸滋养着全家老少的丰盈岁月，也是院中鸡鸭鹅猪牛羊猫狗的饮水来源，其中有一口水缸比我的年龄还大。这口水缸放在锅屋(厨房)里，呈土灰色，缸沿不是一般的厚实，两挑水倒进去，还不能把缸盛满。

家住距县城9公里的集镇上，家里的厨房一开始是小草房，房檐低矮，在还没有通上电的那会，阴暗潮湿。我上小学时，集镇通上了电灯，家家户户都装上了白炽灯。那时的灯光和如今没法比，还常停电，一度电收费高达一块多，就是这样也比用煤油灯方便。不久，我家居住的草房和厨房改建成了砖瓦房，灶台整理了一番，还贴上了白瓷砖，灶台上装了煨罐，在烧锅时舀些水，用以焯水，冷天用来洗碗、洗脸等。厨房的两个窗户上放些杂物，方便取用，比以前卫生许多。大水缸就在大锅跟前，便于舀水，缸上放一篾条围成圈、用蛇皮袋缝制的圈盖，上面放个葫芦瓢，后来变成了铝瓢。

灶台上，并排置两口锅，大锅主要是烧开水、煮饭、焯猪食等，小锅主要是烧菜、摊饼等，分工不同，同样重要而不可或缺。小小厨房，不仅仅带来了温饱，还传递着希望和温情，一家人在一起，品尝着生活的酸甜苦辣，在艰苦的岁月中拥有一份快乐。

小时，吃水要担着水桶到离家二三里的大井去挑。这是一项重体力活，几乎每天都要担水，一方面是用水量大，还因为水放上两天就不新鲜

## 水缸的使命

· 车干 ·

了。除了冬天以外，井水刚挑来家时，口渴时多是用碗舀上来喝，但是隔夜的井水我们是不喝的，容易受凉闹肚子。每天清早，大人们就会把水缸挑满，力气大的半大小子也常常挑水。水缸必须每天都有水，如果没有水，说明这家人不勤劳。另外，以前以烧柴草为主，尤其是小孩子烧锅，毛里毛躁的，使用铁制的火钎时，很容易把灶堂的火星引到灶下的柴堆，一般在火势萌芽阶段，几瓢水就能把火浇灭。

家中另一口水缸稍小，深褐色的，是后来买的，能盛放一挑多水。这只水缸放在院中，是辅助性的，水用作洗衣、洗菜、喂猪等，水有时是从大井担来，有时从门前小河旁的小井里提来，更多是从门前塘边挑来的，再用明矾打一下，就和井水一样清。我也挑过很多次水，水稻等作物生长的时节，学着大人们从田里捋几片禾苗的叶子，放在打满水的桶里，这样担水摇晃时水溢出就少些。

水缸是泥烧制的，但是它们非常结实，用了三十多年，经历了雨打风吹，加上磕磕碰碰，外面的那口水缸还多次被猪拱倒，但都没有损坏。下雨天，我们把水桶、脸盆等放在瓦房

屋檐下接雨水，接满了再倒到外面的水缸，挑水就可以省几趟了。

日子如常，生活如歌。亲近水缸，亲近土地，亲近庄稼，粗茶淡饭的日子也过得温馨。1994年，我来到县城读中专，渐渐地习惯了有自来水的日子，对小井里的水反而有些不适应了。1997年中师毕业后来到家乡小学工作，学校里还有一口水缸，供师生用水。1999年春，我离开学校到县城工作，新千年孩子出生，之后在县城安家落户，就与水缸生活渐行渐远。

水缸也逐渐远离了乡邻的生活。2000年，集镇上通上了自来水，乡邻们安装热情高涨，而自来水一开始是每天定时供水，所以两口水缸暂时没有下岗，小的还放在水龙头旁。渐渐的，自来水能够做到24小时供水，大家把水龙头接到了厨房，非常方便。清澈甘甜的自来水滋润着越来越美好的幸福生活，水缸也完成了它的历史使命，多数人家将它安放在院中的角落里，成为过往生活的回忆。

曾经，乡村泥泞的道路、脏乱的环境、微薄的收入、见闻的短浅等等，早已不复存在。如今，越来越多的人在回味乡愁，但绝不是留恋过去的袅袅炊烟、泥泞小道、低矮草房，而是对过去经历的珍视，对我们自己、我们的亲人在艰苦环境下却满怀希望勇敢坚持的由衷敬佩，对逝去亲人的深切缅怀。许许多多的崭新变化，不断刷新美丽乡村的颜值，增强了普通百姓的幸福感，珍惜与感恩洋溢于人们的心中。

“你可曾一个人出去散步过？坐在一棵树下，不带书，没有伴侣，完全自己一个人，然后去观察落叶，听水波轻拍岸边的声音，听渔夫的歌声，观看鸟儿飞翔，以及你自己此起彼伏在脑中追逐的思绪。如果你能够独处并且观察这些事，你就会发现惊人的丰富内涵。”那天在省图书馆，无意中邂逅到印度哲人吉杜·克里希那穆提所写的这段极富智慧又有诗意的话，瞬间让我心有灵犀，思绪万千。

散步，在我看来，好比是微小的旅行。旅途中偶然遇见的每一处景致，都有可能成为一生中难忘的风光。

那天黄昏，我独自在家附近的公园里散步。无意中，我看到小径上有位花白头发、佝偻瘦弱的老奶奶，她手里拿着一个大袋子，弯腰在地上拣拾饮料瓶。等她迎面走来时，我分明看到她上衣的前襟上挂着两朵玉兰花，这两朵花是用一根白丝线精心地串在一起。在晚风的助力下，我嗅到了老人家衣服上玉兰花散发出的脉脉香气。老人家也许生活很窘困，但她依然热爱生活，对美充满着向往和眷恋。那是一次很平常的散步，但因为与老人、与玉兰花的偶遇，带给我的竟然是整个夜晚的温暖和感动。那位老人以及她前襟上挂着的那两朵玉兰花会被我一直珍藏在记忆深处，相信每一次重温，都能唤起我心中的那份温暖和感动。

还记得从前有段时间，我特别喜欢去家附近的湖边散步，有时走累了，就会随意靠在湖边的一棵树上，静观湖水东流，静听虫儿欢鸣，所有杂念都会淡去，心中的浮躁会渐渐沉淀，现实中的那些喧嚣与纷扰会慢慢遁于无形；还记得以

前去山区支教的那段日子，我着迷于一天中不同的光景给学校周边大山带来的明暗变化。无论阴晴，每天不间断的散步，不仅让我熟悉了山路沿途的花草树木，还记得了他们的花期和果期，以及阳光给它们涂抹光辉、雨露滋润它们成长、它们在风中快活舞蹈的模样。好几年过去了，可当时的一幕幕情景依然清晰地印在我的心坎上；还记得有天晚上散步归来，路过校园东南角的那片竹林，我欣喜地看到皎洁的月光在竹林里投下了无数斑驳的影子，亦梦亦幻。透过竹叶的缝隙，我看到了一轮皓月犹如一朵丰腴的白莲花在澄澈的夜空中粲然绽放。我在竹林边驻足很久，深深被这如水的月色以及月下竹林所特有的诗意美所陶醉。那幅画面，时不时会浮现在我的脑海里，让我满怀期待下一次也能有这样唯美的遇见；还记得学院刚搬到新校区时，那时远没有现在繁华，周边有大量荒地尚未开发，附近居民在荒地上开垦出成片的菜畦。没课的时候，我特别喜欢去那里流连，漫步在菜畦中间，看瓜果蔬菜生机勃勃，一派繁盛，零距离欣赏现实版吴昌硕的《瓜果》画、齐白石的《南瓜图》……潜藏心底的田园梦也得到了很好慰藉。

“要么读书，要么走路，身体和灵魂，必须有一个在路上”，所幸我既爱读书，也爱走路，这估计也是我钟爱散步的最好理由吧。仔细想来，散步不仅有益于我的身体健康，更让我时常品味到独静行禅般的美妙，它能使我始终保持一种朴素和高贵，让一颗诗意的心灵不断深入到寻常日子中去，让我能更深刻地认识自己，唤醒自己，抵达更真实的自己。

## 散步

· 吴梅 ·



收获的季节 摄影：苗青

那些躺在地上的落叶  
被时光穿上一件黄色的薄装  
昨夜  
秋风撕裂部分裙裾  
它们裸露着伤痕  
缩在角落  
一个拾荒的老妇人经过这里  
收留了它们  
她的家在五百里之外  
还保留着烟囱的记忆

## 落叶

· 阿吉 ·

# 珍惜资源 节约用水



## 长丰县融媒体中心 宣